

平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平住建字〔2022〕268号

平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对县生产资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 范围内房屋及附属物进行征收的请示

县政府：

为改善人居环境，提升县城品位，满足县城区居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，改善居住条件，促进存量土地的有效利用，节约宝贵土地资源，拟治理生产资料片区的脏、乱、差等问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补偿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拟对县生产资料片区棚户区进行改造，对该片区下属范围内国有及其土地上的房屋和附属设施、地面附着物实施征收。

征收范围：东至平龙线西侧、西至生产资料和康乐食品加工厂石窑后沿、南至原信用联社的北侧围墙、北至彩凤大道南侧。

为加快推进项目建设，确保早日开工，请县政府研究批复为盼。

特此请示

平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2年10月17日

